



# 地球容得下中美各自发展、共同繁荣

## ——推动中美关系回归正轨系列评论之四

新华社记者 李蓉

应美国总统拜登邀请，国家主席习近平将于11月14日至17日赴美国旧金山举行中美元首会晤，同时应邀出席亚太经合组织第三十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两国元首将就事关中美关系的战略性、全局性、方向性问题，以及事关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大问题深入沟通。元首外交是中美关系的“指南针”和“定盘星”，中美各界和国际社会也期待这次旧金山会晤倍加期待，期待中美关系在元首外交战略引领下尽快回到健康稳定发展的正轨。

在去年的巴厘岛会晤中，习近平主席强调，“当前形势下，中美两国共同利益不是减少了，而是更多了”。中美不冲突、不对抗、和平共处，这是两国最基本的共同利益。中美两国经济深度融合，面临新的发展任务，需要从对方发展中获益，这也是共同利益。全球疫情后复苏、应对气候变化、解决地区热点问题也离不开中美协调合作，这还是共同利益。中方始终认为，中美共同利益大于分歧矛盾，中美各自取得成功对彼此是机遇而非挑战，大国相处之道应是对话合作而非零和博弈。

近一段时间以来，中美正向互动趋势不断增强。美国一方面在“竞争”

意识主导下继续推出对华科技、经贸合作限制措施，一方面也在各个渠道寻求与中国接触，出现了近年罕见的“求同”苗头。究其根本，中美是全球最大的两个经济体，中美关系是全球最重要的双边关系，两国经济关联既深且广，两国和世界都无法承受双方谈判意图、对抗冲突之重。正如美国政治学者、“软实力”概念提出者约瑟夫·奈近日所指出的，过度夸大中美关系中竞争的一面而忽视合作的一面，有害无益。

中美双方的发展进步完全可以成为对方的机遇而不是挑战，两国经济互补性远大于竞争性，中美应该互利共赢而不是零和博弈，双方可以彼此成就，做大共同利益的蛋糕。英国《金融时报》的报道说，尽管各路媒体不断渲染所谓“脱钩断链”“去风险”，然而，研究一下趋势，就会发现另一番景象：去年，中美双边贸易额在困难中仍创历史新高。最新数据显示，超过7万家美企在华投资兴业，近90%在华业务实现盈利。除了经贸关系，中国对美国高科技行业发展也至关重要，这一点从高通、英特尔、特斯拉、苹果公司高管今年相继访华可见一斑。据《日经亚洲》报道，

中国市场对这四家公司去年收入分别贡献了62%、27%、22%和18%。

双方互利合作帮助美国家庭降低了生活成本，美国企业获取了丰厚利润。香港《亚洲时报》撰文说，推动中美加强经济关系，是“无数美国消费者和成千上万家美国企业根据市场作出的决定”。香港《南华早报》网站报道，美国派出有史以来最强代表团参加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其中包括政府高官，释放了双方推进合作的又一积极信号。

中美合作不仅有存量优势，还有增量优势。中美虽然互为重要贸易伙伴，每年有数千亿美元的贸易额，但双边贸易额仍有增长空间，这是美国与其他国家双边经贸关系无法比拟的。合作将为双方开辟更多更宽广领域增长空间。“碳中和”领域技术研发交流和联合投资将使双方受益；未来中美老龄化人群对医疗服务的需求将大幅增长，医疗技术和数据的交流将给双方带来巨大价值；中国超大规模中等收入人群为美国农产品提供难以估量的潜在市场；中美两国都受益于双向投资流，鼓励相互投资将多角度反哺两国经济……双方合作的单子可以拉得很长。

不仅对中美双方，两国紧密合作对世界和平与繁荣也意义重大。历史已经证明，中美携手可以办成很多有利于两国和世界的大事。中美在2001年合作打击恐怖主义，2008年合力应对国际金融危机，2016年推动达成气候变化《巴黎协定》。目前乌克兰战火未平，中东硝烟又起，未来在很多全球重要议题上都需要包括中美在内的国际社会携手合作。与此同时，中美两国经济对世界经济增长贡献率超过50%，中美关系冷暖左右着世界经济气候。“美中推进互利合作，造福两国、惠及世界无疑是正确的并且是可实现的。”美国知名经济学家、哥伦比亚大学经济学教授杰弗里·萨克斯表示。

中美关系应向前看。相互尊重、和平共处、合作共赢三条原则，管长远、治根本，提供了走好中美关系未来之路的行动指南。宽广的地球完全容得下中美各自发展、共同繁荣。中国人民和美国人民一样，都是自尊自信自强的人民，都拥有追求美好生活的权利，两国之间存在的共同利益应该得到重视，各自取得成功对彼此都是机遇而非威胁。

正如约瑟夫·奈所言，如果美中两国都一味强调对方是威胁，那么这一论调就会越来越强化。“如果我们展现合作，华盛顿和北京（对彼此）的‘观念氛围’就会发生改变”。中美双方本着对历史、对世界、对人民负责的态度，坚持对话不对抗、拆墙不筑墙，为健康稳定的中美关系发展积极努力。

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



### 福建古田：柿子红 游客来

11月12日，游客在宁德市古田县洋村柿子园购买柿子。初冬时节，福建省宁德市古田县洋村柿子园的枝头挂满了橘红的柿子，给这个小山村增添了亮丽的色彩，吸引游客前来游玩。

新华社发

## 关于防范以“旅游业务”之名进行非法集资的风险提示

近年来，有个别机构打着“旅游”的幌子，用“免费”旅游、储值投资、消费返利等方式诱骗消费者（特别是中老年群体）参加旅游、参与投资，涉嫌非法集资、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广大群众在计划出游时，要增强防范意识，不要被“新型”旅游项目和服务迷惑，以防上当受骗。

以“旅游业务”为名进行非法集资有四种主要形式：

（一）“会员卡游”。以成为会员等名义吸收资金，承诺消费者缴纳会费后可享受免费旅游或低成本旅游，并定期给予分红，消费者如不参加公司组织的旅游项目，可按照该旅游项目的标价获得超额退款。比如，某旅行社以发售旅游会员卡形式，以积分方式变相承诺收益，投资10万元，年化收益率10%，满一年未消费可随时退款取现，同时，赠送1.5万旅游积分，按16%计息，不能取现但可用来旅游消费。这种会员卡经营模式存在很高的资金安全风险，一旦资金链断裂，极易导致消费者权益受损。

（二）“投资项目游”。以投资、加盟、入股旅游项目等名义，邀请社会人员尤其是老年人外出旅游考察所谓的项目，骗取其信任，与投资人签订《合作协议书》，宣称约定协议到期后返还投资人本金并获得高收益，鼓吹消费者投资。比如，某旅游开发公司以扩大产业为由，通过发放礼品、召开产品推介会等方式宣传，虚构农家乐等旅游项目，以投资旅游项目可获得月息2%的高额返利为诱饵，非法吸收资金。

（三）“预付款游”。以售卖“旅游套餐”预付款产品的名义，以“低价游”为噱头收取用户预付款，以廉价产品吸引消费者。比如，有旅行社销售旅游套餐产品，以“先交钱再旅游”预付款经营模式，承诺消费者若在一条旅游线路结束后的6个月内选择不继续游玩，旅行社可高价回购剩余路线并退款，这种行为已经超出了旅行社的正常业务范围。

（四）“出境保证金游”。以出境游保证金为幌子，收取高额押金、保证金等，提供旅游产品，并承诺给予高息。比如，北京某国际旅行社以“出境游交付保证金享低价团费”为卖点，宣称消费者若不要求退还出境游保证金，每半年将获得10%的返利，可当作旅游团费使用，吸引不少人缴纳了高额保证金，但最终旅行社以各种理由拒绝退

还。为提醒广大社会公众保护自身财产安全，防范非法集资、集资诈骗等风险，大同市处非办预警提示如下：

一是警惕高额返利投资。“高额回报”的背后往往暗藏投资风险，违背市场基本规律，资金链极易断裂，社会公众不要被高收益迷惑。跟团旅游一定要选择有经营资质旅行社，不要贪图便宜选择所谓的“低价团”或者“免费团”，更不要被“买保健品送旅游”“买保险送旅游”等噱头所迷惑。跟团旅游一定要选择有经营资质旅行社，不要贪图便宜选择所谓的“低价团”或者“免费团”，更不要被“买保健品送旅游”“买保险送旅游”等噱头所迷惑。跟团旅游一定要选择有经营资质旅行社，不要贪图便宜选择所谓的“低价团”或者“免费团”，更不要被“买保健品送旅游”“买保险送旅游”等噱头所迷惑。

二是谨慎选择旅游促销产品。原国家旅游局《关于规范旅行社经营行为维护游客合法权益的通知》明确：禁止旅行社一次性收取两条及以上旅游线路的旅游费用，各地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要配合相关部门加强本行业内单用途预付卡业务监管工作。无论是旅游套餐产品，还是售卖旅游预付卡，这类旅游产品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社会公众要提高警惕，审慎选择，避免上当。

三是谨慎向个人账户缴纳出境游保证金。原国家旅游局《关于规范旅行社经营行为维护游客合法权益的通知》要求：严查收取出境游保证金中的违规行为，收取出境游保证金的，均应采取银行参与的资金托管方式，不得以现金或现金转账方式直接收取保证金，不得要求旅游者将出境游保证金直接存入旅行社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个人账户。社会公众缴纳出境游保证金时，应主动选择银行托管方式，保障资金安全。

再次提醒：国家禁止任何形式的非法集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非法集资中获取经济利益。组织或者协助非法集资将受到法律的严惩。因参与非法集资受到的损失，由集资参与人自行承担。

大同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 提高房地产领域非法集资风险识别能力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经济领域内以非法集资为主要表现形式的涉众型经济犯罪不断涌现，尤其是房地产行业，一直是非法集资高发领域。为维护房地产领域金融秩序和市场秩序，提高广大群众、购房者的自我保护和辨别能力，认识非法集资的危害，大同市处非办特发布风险提示，请广大群众务必认识清楚，提高警惕，防止上当受骗，保护好自身财产安全。

一、房地产领域的非法集资表现形式

房地产领域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量大，一些企业通过自筹或者借贷方式解决资金问题，一些企业“铤而走险”违法违规集资，出现风险后危害极大，广大群众要注意识别。房地产行业非法集资活动一般采取以下方式：

（一）以房地产开发建设的形式非法集资。房地产开发企业与中介机构相互串通，以投资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的名义，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

（二）以违规预售房屋的形式非法集资。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房地

产开发企业违规预售或房地产中介（经纪）机构违规代理销售，以内部认购、发放VIP卡、团购优惠、认筹借款等形式，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

（三）以分割拆零销售、返本销售、售后包租等形式非法集资。房地产开发企业预售或房地产中介（经纪）机构代理销售中，不具有房产销售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房产销售为主要目的，以销售房产份额、返本销售、售后包租、约定回购等方式，承诺高额回报，诱导销售房地产，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

（四）利用互联网平台开展房地产金融业务非法集资。未取得金融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中介（经纪）机构、房屋租赁机构等利用互联网违规从事金融业务，或与网络借贷等互联网平台合作开展金融业务，通过“众筹买房”“首付贷”等形式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

（五）房地产中介（经纪）机构以受托代理等名义开展非法集资。房地产中介（经纪）机构以房地产企业开发项目委托

销售为由，以认筹认购等名义，承诺给付高额回报，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

（六）以宣称“以房养老”为名非法集资。一些企业打着“以房养老”的旗号，通过召开推介会、社区宣传等方式，诱使老年人签订“借贷”或者变相“借贷”“抵押”“担保”等协议，抵押房屋以获得出借资金，再将资金购买其“理财产品”并承诺给付高额利息等进行非法集资。

二、风险提示

房地产领域非法集资蕴含巨大风险。所谓的高额回报无法兑现。部分不法分子以房地产投资为幌子进行非法集资，宣称有房地产为抵押、投资房地产项目安全可靠，可以获得高利息、高回报，实则违规操作，将募集来的资金肆意挥霍，用后来投资者的“本金”支付之前投资者的“利息”，一旦集资难以以为继，不仅先前承诺的高额回报无法兑现，本金也难以追回，最终使投资人“房财两空”。资金安全无法得到保障。一些企业采取滚动借款方式融资，资金期限与项目周

期不匹配，资金链脆弱，一旦项目运作出现问题，将导致资金链断裂、项目烂尾，投资资金将难以收回。大量来自社会公众的资金投向个别企业后，由个别分子控制，存在转移资金、卷款跑路的风险，最终投资款将血本无归。

在此，我们提醒广大群众一定要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谨防上当受骗，谨防落入非法集资陷阱。

（一）购买房产要查看“五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房地产开发必须获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预售房屋还需持有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没有“五证”或“五证”不全的，不要贸然下手购买。

（二）不能轻信投资回报宣传。按照规定，未取得预售许可的商品房项目，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进行预售，不得以认购、预订、排号、发放VIP卡等方式向买受人收取或变相收取定金、预定款等性质的费用。当房地产企业或房地产中介（经纪）机构宣称预售、认筹、认购、预订或者先付定金、或者不购房可退回本金还可获得“利息”时，一定要提高警惕，不能相信、不要盲目进行投资。

（三）树立正确投资理财观念。广大群众要主动学习掌握必要的法律法规和金融常识，既要谨防投资陷阱，也需明白“风险自负”的道理。面对手段和方式多样的非法集资，一定不要心存侥幸，不法分子宣称的“收益丰厚、条件诱人、机会难得、快速致富、名额有限”都有可能只是忽悠。“天上不会掉馅饼”，投资一定要谨慎，高收益意味着高风险，甚至可能是投资骗局。一定要想自己懂不懂，比比风险大不大，算算回报合不合理，问问家人朋友可不可信，切莫存在赌博心态和侥幸心理。非法集资不受法律保护，参与非法集资风险自担，请广大群众提高警惕，自觉远离非法集资，防止自身利益受损。

（四）及时举报线索问题。如您发现房地产领域涉嫌非法集资行为，请及时向处非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公安机关举报。若对房地产领域项目存疑，可向当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进行咨询。

大同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宣

# 好消息

大同云冈机场11月特价信息：

大同-太原	170元起	大同-温州	480元起
大同-郑州	230元起	大同-兰州	510元起
大同-天津	240元起	大同-大连	510元起
大同-沈阳	250元起	大同-南京	550元起
大同-济南	290元起	大同-昆明	600元起
大同-哈尔滨	300元起	大同-重庆	660元起
大同-长沙	390元起	大同-广州	700元起
大同-武汉	390元起	大同-上海	720元起
大同-成都	390元起	大同-杭州	780元起
大同-长春	400元起	大同-厦门	860元起
大同-深圳	450元起	大同-海口	1270元起
大同-青岛	460元起		

备注：以上所有航班价格均不含燃油附加费以及民航发展基金。数量有限，欲购从速！

机场问询：5688112/5688114  
投诉电话：18935251315

团队咨询：5688161  
货物运输电话：5688006

# 大同日报小记者开始招募

今日小记者 明日栋梁材

这里，可以展示大家的自我风采  
这里，可以激发大家的学习乐趣  
这里，可以培养大家的写作能力  
这里，可以拓宽大家的社会视野  
这里，就是大同日报小记者

小记者报名：**308元**(含小记者装备、证件)

大同日报小记者享有的多项权利：  
■2024年全年的《大同晚报》；  
■全年丰富多彩的多项活动供小记者选择；  
■优先在《大同晚报·小记者周刊》上发表作品。

报名地址：大同日报传媒集团小记者编辑部（御东恒安街大同市政审批中心对面）  
各校设立报名点（具体时间以大同日报小记者微信公众号发布和学校通知为准）

咨询电话：13994399058（李老师）  
13934802888（小静老师）（请在工作时间内咨询）